

#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

## 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

2024年，郓城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04,601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9.2%，占地区生产总值的7.1%。较2023年增加14,151万元，增幅3.6%。

1、分级次看。县级完成369,226元，占比91.3%；乡镇级完成35,375万元，占比8.7%。

2、分收入种类看。税收收入完成263,197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65.1%（县级完成229,610元，占全县税收比重为87.2%；乡镇级完成33,587万元，占全县税收比重为12.8%）；非税收入完成141,404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34.9%。

3、分收入科目看。增值税完成96,604万元，企业所得税完成22,617万元，个人所得税完成4,068万元，资源税完成30,515万元，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8,404万元，房产税完成6,270万元，印花税完成5,000万元，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15,485万元，土地增值税完成3,892万元，车船税完成4,829万元，耕地占用税完成48,159万元，契税完成11,392万元，环境保护税完成5,962万元。

专项收入完成27,504万元，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11,161万元，罚没收入完成30,251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25,045万元，国有资源(资产)有偿使用收入完成47,228万元，其他收入完成215万元。

## 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

2024年郓城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702,61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5.5%。较2023年下降84,039万元，降幅10.7%。

1、分级次看。县级完成652,920万元，乡镇级完成49,696万元。分级比重分别为92.9%和7.1%。

2、分功能科目看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65,587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完成17,501万元，教育支出完成173,093万元，科学技术支出完成1,111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4,524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220,926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完成48,609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完成17,574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完成18,450万元，农林水支出完成76,949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完成13,450万元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1,049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375万元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4,298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完成26,601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3,182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4,269万元，其他支出完成871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完成4,197万元。

### 三、收支平衡情况

2024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867,720万元，其中：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4,601万元。上级补助收入376,145万元，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0,670万元，上年结余46,625万元，调入资金29,679万元。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829,006万元，其中：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2,616万元。上解上级支出82,575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11,380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2,435万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38,714万元。

# 关于2024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

## 一、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

2024年，郓城县政府性基金收入175,396万元，同比增长19.3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3.5%。

1、分级次来看。县级收入175,396万元，占比100%。

2、分收入科目来看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38,545万元，国有土地收益基金相关收入-57万元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相关收入-27万元，彩票公益金收入1,748万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7,731万元，污水处理费2,802万元，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14,654万元。

## 二、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

2024年，郓城县政府性基金支出400,214万元，较去年增长26.1%。

1、分级次看。县级完成393,306万元，占比98.3%；乡镇级完成6,908万元，占比1.7%。

2、分支出科目看。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247,977万元，其他支出117,373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34,855万元。

## 三、政府性基金平衡情况

2024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677,314万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75,396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28,148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404,350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69,336万元，调入资金84万元。

2024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627,763万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00,214万元，上解支出323万元，调出资金9,126

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218,100万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49,551万元。

## 关于2024年县级对乡镇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4年，县级结合上级补助共安排对乡镇转移支付74549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税收返还

2024年县级对乡镇税收返还决算数为5912万元，包括：增值税税收返还1499万元，所得税返还241万元，个人所得税返还255万元，增值税五五返还3890万元，其他税收返还27万元。

### 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

2024年县级对乡镇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78894万元，其中：

（一）均衡性转移支付6279万元，主要用于均衡地区间财力差异，增强财政困难地区基层政府履行公共服务职能能力。

（二）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转移支付15757万元，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”能力，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、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中央和省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。

（三）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8901万元，主要用于确保减轻农民负担政策的落实，确保乡镇机构和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，确保农村义务教育经费的正常需要。

（四）调整工资转移支付4003万元。主要用于增强基层政府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”能力。

（五）村干部工资4114万元。主要用于发放村干部工资。

（六）结算补助35280万元。主要包括网格员、公益岗、督导员工资补助、煤矿收入补助及其他一次性补助。

（七）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4566万元，主要用于推进区域协调发展、经济转型升级、城镇化、生态环境保护以及扶贫攻坚等方面支出。

### 三、专项转移支付

2024年，县级对乡镇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218万元，其中：

一般公共服务方面68万元，主要用于市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专项经费。

农林水方面30万元，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。

交通运输方面50万元，主要用于交通应急资金。

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70万元，主要用于救灾经费补助。

## 关于2024年郓城县对各乡镇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决算情况说明

2024年，县级结合上级补助共安排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8,137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城乡社区支出6,908 万元。主要用于乡镇各区块拆迁补偿、创森造林奖补资金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雨污分流项目。

## 关于2024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 情况说明

2024年，郓城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20,538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35万元、上年结余15万元，收入合计20,588万元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5万元，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20,553万元，支出合计20568万元，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20万元。由于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整体规模不大，部分收支科目基数偏小，企业受市场形势变化影响收入难以准确预计，具有较大不确定性，导致年度之间数据差异较大，与预算差异较大。

## 关于2024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情况说明

2024年，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42,298万元，比上年下降1.5%。其中：保险费收入79,603万元，比上年增长33.2%；财政补贴收入57,312万元，比上年下降27.1%。全县基金实现支出138,626万元，比上年增长11.9%。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137,892万元，比上年增长11.7%。社会保险基金年底滚存结余165,004万元，比上年增长2.3%。